

##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会议定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7号院1号楼联美大厦15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b>100</b>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四)特别决议事项 2.00、3.01、3.02、3.03 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提案编码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无累积投票提案和逐项表决提案。提案编码 100 为总议案,对提案 1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会议登记方法及注意事项

#####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信函、传真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以便登记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4 年 5 月 20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时间为准),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2、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30-下午 17:00。

3、登记地点: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确认手续。

(二) 会议联系方式、相关费用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曦

电话：010-65915208

传真：010-65915210（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电子邮箱：ir@megainfomedia.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7号院1号楼联美大厦15层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1102”，投票简称为“兆讯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单位 \_\_\_\_\_ 作为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b>注：</b> 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